

东城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二次会议文件（四）
之 一

关于东城区 2023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东城区财政局局长 贾 邦
2023 年 8 月 24 日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北京市东城区预算审查监督办法》的要求，我受东城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东城区 2023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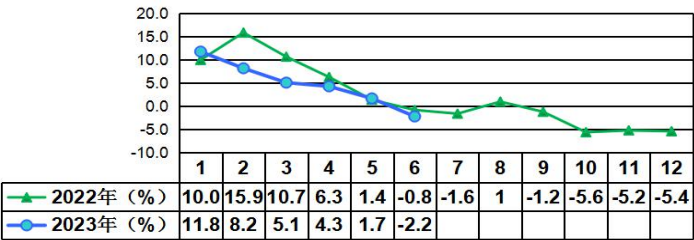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上半年，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东城区坚持以新时代首都发展为统领，全速推进“崇文争先”，全力做实“六篇文章”，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上半年，东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026,317 万元，完成全年预期目标 200.5 亿元的 51.2%，超出时间进度 1.2 个百分点。

图表一：东城区 2023 年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情况图



图表二：东城区 2023 年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行业结构表

行业	上半年 累计	比重%	上年同期	比重%	比上年同期	
					增减额	增减%
合 计	1,026,317	100.0	1,048,988	100.0	-22,671	-2.2
1.金融业	243,559	23.7	272,686	26.0	-29,126	-10.7
2.批发和零售业	166,949	16.3	183,628	17.5	-16,679	-9.1
3.房地产业	190,388	18.6	161,587	15.4	28,801	17.8
4.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18,555	11.6	109,671	10.5	8,884	8.1
5.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7,809	5.6	60,306	5.7	-2,497	-4.1
6.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4,605	4.3	39,605	3.8	5,001	12.6
7.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3,399	6.2	33,749	3.2	29,649	87.9
8.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6,277	0.6	22,093	2.1	-15,815	-71.6
9.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0,346	2.0	19,120	1.8	1,225	6.4
10.建筑业	18,681	1.8	16,929	1.6	1,752	10.4
11.制造业	20,176	2.0	15,053	1.4	5,123	34.0
12.住宿和餐饮业	18,130	1.8	10,641	1.0	7,490	70.4
13.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6,374	0.6	8,969	0.9	-2,595	-28.9
14.第三产业其他行业	7,379	0.7	10,946	1.0	-3,567	-32.6
15.其他行业	43,689	4.3	84,005	8.0	-40,316	-48.0

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行业结构来看，总量方面，金融业、批发零售业和房地产业三大行业合计贡献 600,896 万元，占全区财政收入的 58.6%。住宿和餐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制造业实现高位增长。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稳步复苏。

金融业规模最大，本期完成 243,559 万元，同比减收 29,126 万元，下降 10.7%，主要是重点税源企业经营状况不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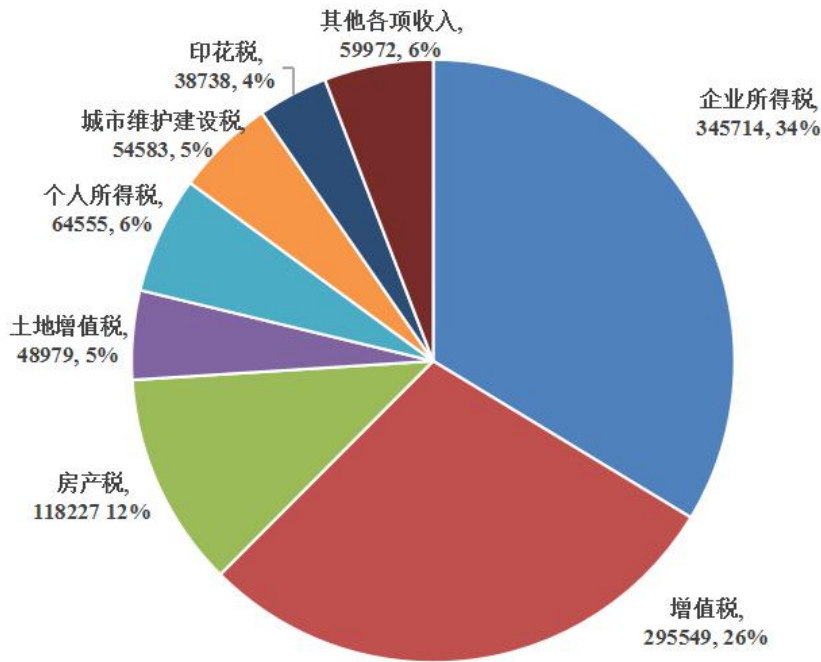
房地产业规模次之，本期完成 190,388 万元，同比增收 28,801 万元，增长 17.8%。主要是市场交易活跃，企业所得税规模较大。

批发和零售业本期完成 166,949 万元，同比减收 16,679 万元，下降 9.1%。主要是重点电子商贸企业经营状况不及同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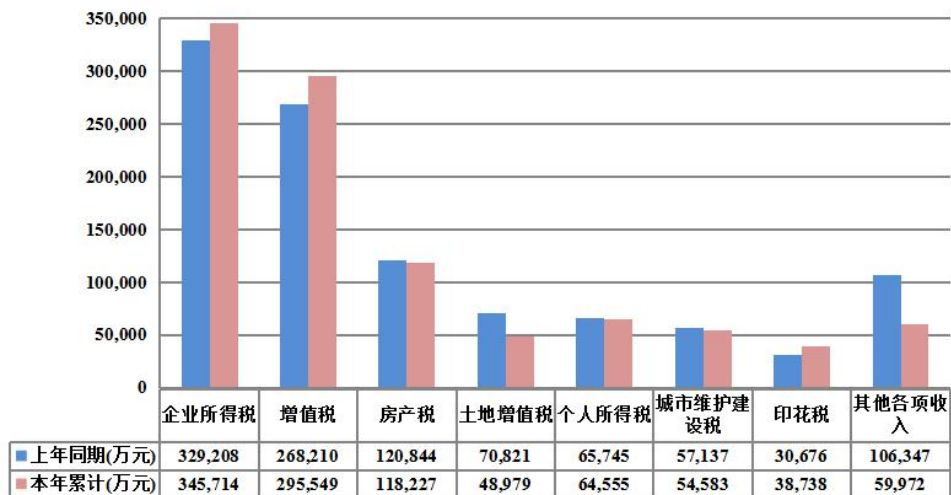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本期完成 118,555 亿元，同比增收 8,884

万元，增长 8.1%。主要是经济缓慢恢复增长，市场交易活跃，有力拉动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增收。

图表三：东城区 2023 年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税种结构图
(单位：万元)



图表四：2022、2023 年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税种对比图



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税种结构来看，总量方面，企业所得税、

增值税和房产税合计收入 759,49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额的 74%。具体税种完成情况如下。

（1）企业所得税完成 345,714 万元，同比增收 16,506 万元，增长 5%。主要影响因素包括：一是部分重点企业股权转让缴纳大额企业所得税；二是上半年汇算清缴企业所得税净入促进增收。

（2）增值税完成 295,549 万元，同比增收 27,339 万元、增长 10.2%。主要是去年 4 月份起大规模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发力，今年留抵退税政策恢复正常水平。增值税统计口径包括：一是发生向市级库或者其他区库调库，上半年发生向市级调库 1.06 亿元；二是按政策发生的宣传文化退税。

（3）房产税完成 118,227 万元，同比减收 2,617 万元，降低 2.2%。主要是去年同期基数较高，且受经济波动影响，企业房产租赁收入下降，房产税总体规模呈现小幅下降趋势。

（4）个人所得税完成 64,555 万元，同比减收 1,190 万元，减少 1.8%，属于正常平稳波动。

（5）土地增值税完成 48,979 万元，同比减收 21,842 万元，减少 30.8%。主要是上年同期因大额清算税款、大额房产交易税款入库规模大、基数高；今年以重点房产销售项目的预缴税款为主。

（6）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54,583 万元，同比减收 2,554 万元、减少 4.5%。主要是落实六税两费优惠政策减免部分税费。

（7）印花税完成 38,738 万元，同比增收 8,062 万元、增长

26.3%。主要是市场交易行为活跃，增收明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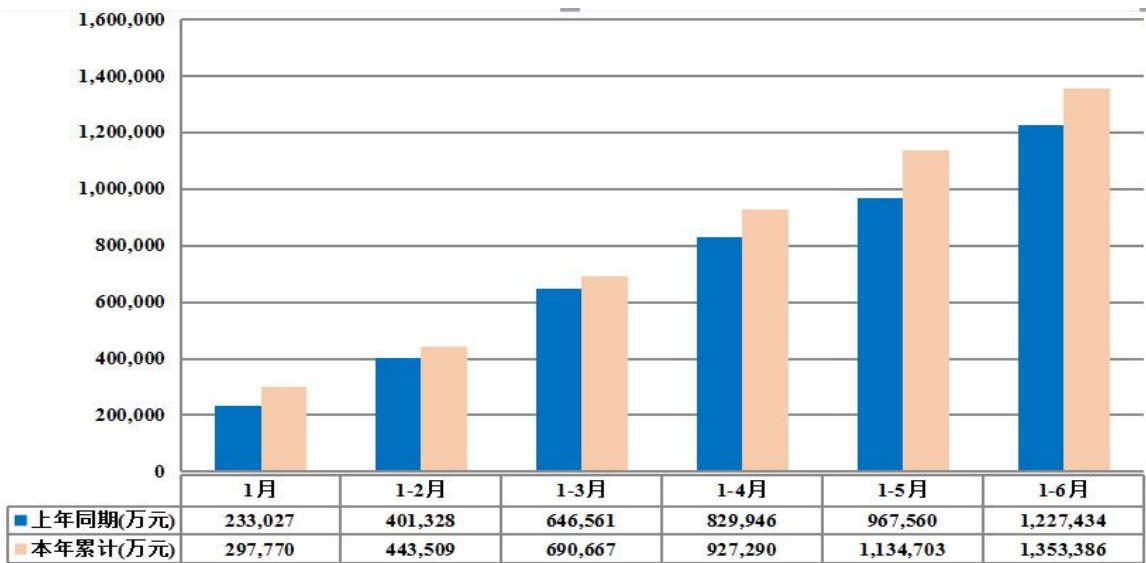
（8）环境保护税完成 682 万元，同比减收 71 万元。

（9）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完成 183 万元，同比增收 91 万元。

（10）财政部门非税收入完成 52,530 万元，同比减收 46,466 万元，下降 46.9%。主要是去年资产盘活力度较大，挖潜颇多，一次性因素较多使得同期基数高；今年一次性因素减少，非税收入以行政事业性收费等经常性项目为主。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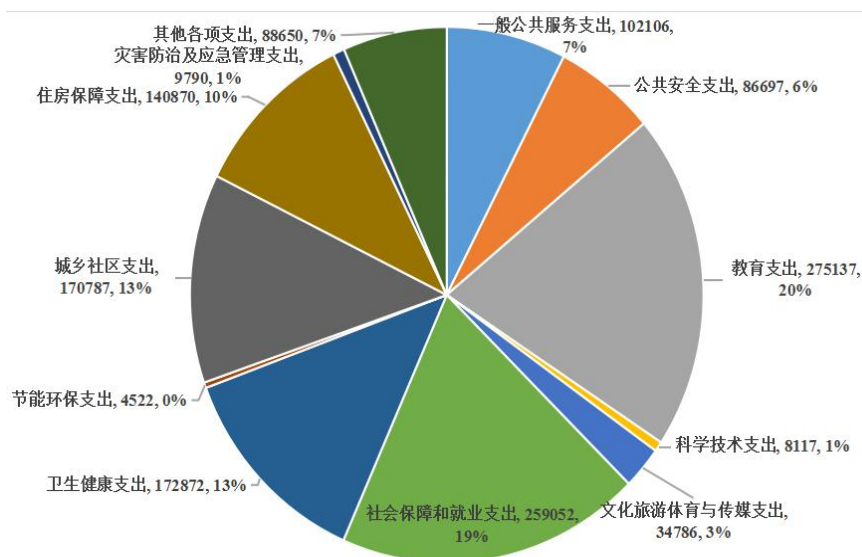
图表五：东城区 2023 年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图



上半年，东城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353,386 万元，为东城区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十一次会议批准调整预算的 50.3%，同比增加 125,952 万元，增长 10.3%。上半年全区支出运行平稳增长。财政支出主要投向如下。

图表六：东城区 2023 年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结构图

(单位: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106 万元, 完成调整预算的 47.6%, 比上年下降 24.5%, 主要是拨付人员经费等基本支出, 下降较多的原因是上年同期拨付各类防疫项目资金, 基数较大。

(2) 公共安全支出 86,697 万元, 完成调整预算的 50.7%, 比上年增长 2.9%, 主要是保障公安分局基本支出经费, 确保执法装备及时更新。

(3) 教育支出 275,137 万元, 完成调整预算的 55.3%, 比上年增长 15.6%, 主要是保障学校运转, 建设景山学校通州校区等。

(4) 科学技术支出 8,117 万元, 完成调整预算的 248.9%, 比上年增长 95.0%, 主要是日常运转经费支出等, 增长较多的原因是拨付上年项目结算尾款。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786 万元, 完成调整预算的 39.9%, 比上年增长 126.9%, 主要是拨付文化场馆正常运转经

费，增长较多的原因是今年一次性拨付中轴线申遗项目资金 17,800 万元。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05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47.8%，比上年增长 20.5%，主要是落实各项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补贴。增长较多的原因是提前拨付退役安置项目资金。

（7）卫生健康支出 172,87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62.7%，比上年增长 2.8%，主要是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卫生防病、妇幼保健等专项经费，结算上年防疫支出项目尾款。

（8）节能环保支出 4,52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8.1%，比上年下降 32.1%。主要是支付环保部门工作经费，下降较多的原因是上年同期拨付供暖补贴。

（9）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70,78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64.4%，比上年下降 12.6%，主要是城市运行管理支出，下降较多的原因是同期拨付简易楼腾退产业功能改造补助资金规模较大，增大了上年基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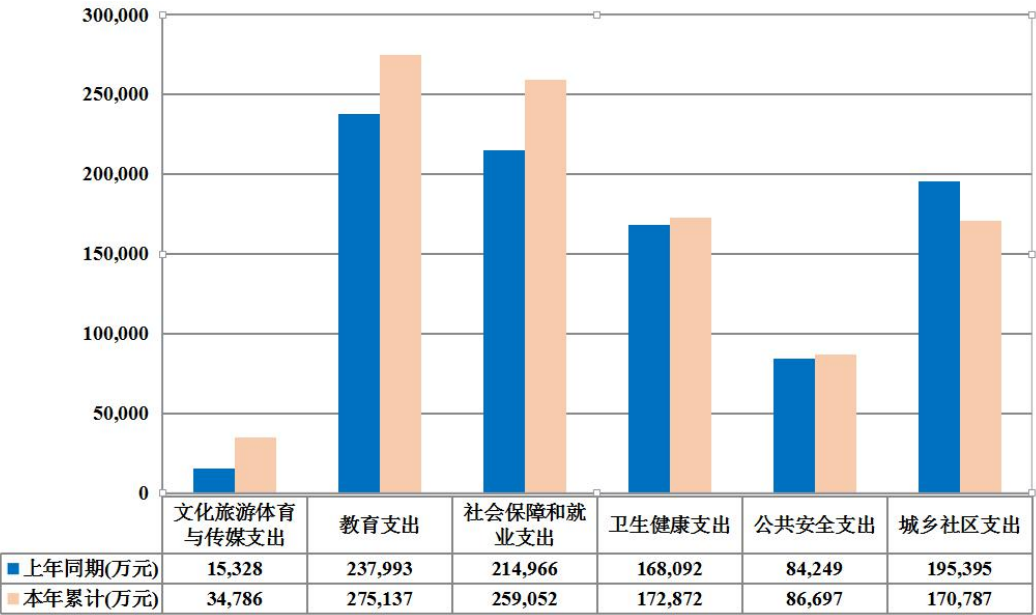
（10）住房保障支出 140,87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46.6%，比上年增长 19.0%。增长较多的原因是拨付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经费。

（1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79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58.4%，比上年增长 5.6%。主要是加强消防队伍建设，建设社区消防站。

（12）其他各项支出 88,650 万元，主要是落实区级产业政策；

落实市级部门政策，保障人员经费；拨付一般债券付息支出；拨付国有资产管理专项工作经费和粮食风险基金。

图表七：东城区 2023 年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重点支出投向对比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上半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9,080 万元，同比减收 4,519 万元，下降 33.2%。主要是去年同期北京市一次性返还望坛棚户区改造项目土地出让金收入规模较大。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上半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34,270 万元，包括专项债券付息 19,644 万元，安排彩票公益金 9,175 万元用于残疾人及困难群众帮扶和群众体育项目等，安排 4,662 万元用于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等。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上半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8,270 万元，同比增加 5,119 万元，为预算的 126.7%。主要是国有企业利润收入及市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增长较多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批准天街集团延期缴纳 2021 年国有资本收益 4,466 万元，今年全额入库无此因素。

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上半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673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0%，全部为资本性支出以及市级专项转移支付用于接收中央企业及原中央下放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支出。

二、上半年财政运行基础情况

（一）预决算公开情况

预算公开是现代财政制度的基本特征和必然要求，是提升预算管理水平、提高资源配置使用效率、强化预算约束力的重要举措，是打造阳光透明政府、保障公众知情权、强化外部监督的机制性安排，对推动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具有重要意义。

2023 年，东城区预算公开坚持以“全面、详细、准确”为原则，持续提高预算信息公开透明度，持续满足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让群众不仅“看得见”，而且“看得清，看得好”。2023 年 1 月 17 日，东城区公开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3 年预算及报告，同时公开合作支援资金拨款情况、三公经费情况等相关材料；

2月15日，公开96家部门预算和200余家单位预算，完善“完整清晰、层次明确”的部门预算公开体系，全景呈现东城区整体预算情况，实现预算公开范围全面覆盖、无死角。6月28日，东城区公开2022年决算及报告、2023年调整预算方案及报告，公开2022年债务决算情况；6月29日，公开东城区2022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有关情况的说明；7月19日，公开2022年部门决算，保障公众知情权和监督权。

（二）市对区转移支付情况

2023年上半年，市对区转移支付共计941,0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926,32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14,374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347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中，一般性转移支付700,985万元，包括财力性一般转移支付485,168万元，主要用于安排部门预算及上解支出；城市更新市级补助资金99,329万元，主要用于开展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及申请式退租工作；促进教育事业发展类转移支付30,532万元，主要用于课程建设及质量提升、智慧教育示范区建设、校园操场综合维修改造、学生资助补助等方面；疏整促市级补助资金24,264万元，主要用于街乡重点区域整治提升、揭网见绿等方面；文化及文保补助资金11,162万元，主要用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文物及历史文化保护等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转移支付10,268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安置补助、养老服务等方面；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40,262万元，主要用于支付疫情防控尾款、发放燃料及供热补贴、开展公共卫生服务等方面。专项转移

支付 225,337 万元，包括退役安置专项补助 66,768 万元、中央单位公费医疗专项补助 36,302 万元、基本建设专项转移支付 34,144 万元、首都环境建设专项转移支付 24,190 万元、教育改革发展专项资金 19,740 万元、环境保护专项转移支付 19,617 万元、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补助 10,004 万元、其他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14,572 万元等。

（三）上年专项结转安排情况

2023 年，上年专项结转共计 403,4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专项结转下年 365,40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专项结转下年 38,066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上年专项结转资金中，安排 71,001 万元用于文物腾退保护、旅游发展、公共文化云建设等基层文化保护发展工作，安排 60,979 万元用于老旧小区综合整治、保障性安居工程、疏整促等城市更新工作，安排 30,000 万元用于岗位绩效等“三保”支出，安排 28,581 万元用于校园操场建设、扩充学位、困难学生补助等教育事业发展工作，安排 26,332 万元用于支持主导产业发展及财源建设，安排 14,936 万元用于疫情防控尾款、困难群众安置、发放价格补贴等社会保障工作，安排 12,375 万元用于各街道城市管理及社会治理工作等。

政府性基金预算专项结转资金中，安排 32,786 万元用于拨付棚户区改造项目贷款贴息，安排 4,663 万元用于发放公租房、廉租房租金补贴等。

（四）存量资金盘活情况

上半年，东城区加大存量资金清理盘活力度，做到应收尽收。对在规定时限内未使用的结余结转资金一律收回财政，统筹用于“三保”及重点项目等支出，切实将沉淀、闲置资金盘活用好。截至目前，收回存量资金规模为 126,181 万元，统筹用于上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区级补助资金、消化以往年度借垫款、支付疫情防控尾款及疏整促等重点项目。

（五）预备费使用情况

按照《预算法》规定，2023 年安排预备费 30,000 万元，上半年下达 19,471 万元，包括全区各单位抚恤金丧葬费 18,423 万元、消化财政借款专项经费 1,000 万元、应急保障工作经费 36 万元、少数民族低保群众春节临时生活补助经费 12 万元。

（六）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变动情况

2022 年末东城区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1,992 万元，2023 年初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900 万元，2023 年末东城区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预计为 92 万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将按规定经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批准后使用。

图表八：2023 年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变动情况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单位：万元)
一、2022 年年末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1	1,992
二、2023 年年初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金额	2	1,900
三、2023 年年末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1-2	92

（七）政府性债务执行情况

截至目前，东城区政府债务余额为 140.9 亿元，地方性政府债务规模总体可控。2023 年我区债券需还本付息共 5.4 亿元，其中需偿还本金 1.12 亿元，需偿还利息及费用 4.28 亿元，发行再融资债券 1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债券本金，其余本息 4.4 亿元由区财政统筹财力予以偿还。当前已按期足额上缴市级国库本金 1.12 亿元，上缴利息及费用 3.1 亿元。

三、东城区 2023 年重点支出情况

图表九：2023 年重点支出项目预算安排表

序号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或支持方向	预算科目	年初预算 (万元)
1	北京市东城区社区服务中心	养老服务津贴补贴项目	2081002 老年福利	18,128
2	北京市东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住房补贴经费项目	2080905 退役安置	7,447
3	北京市东城区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	用人（工）单位招用残疾人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经费项目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4,284

2023 年，东城区安排养老服务津贴补贴项目、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住房补贴经费项目、用人（工）单位招用残疾人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经费项目等作为东城区重点支出项目，涵盖养老、住房、就业等重点领域。

1、养老服务津贴补贴项目

该项目全年预算总额 26,544 万元，其中区级预算为 18,128 万元，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截至 6 月底，项目资金共实际支出 12,818 万元，支出进度为 48.29%；其中区级资金支出 4,402 万元，支出进度为 24.28%，主要是上半年项目资金中的市级转移支付先于区级资金使用。

2、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住房补贴经费项目

该项目预算总额为 7,447 万元，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截至 6 月底，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4,672 万元，支出进度为 62.74%。

3、用人（工）单位招用残疾人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经费项目

该项目资金预算总额为 4,284 万元，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截至 6 月底，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4,284 万元，支出进度为 100%。

四、执行区人代会批准的 2023 年预算决议情况

2023 年，全区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持以新时代首都发展为统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北京市东城区预算审查监督办法》要求，结合区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在审查 2023 年预算草案时提出的建议，锚定目标、凝心聚力，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2023 年上半年，全区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在“生财”上全力以赴，不断壮大综合财力

一是创新收入管理思路，收入进展平稳良好。坚持向内挖潜、向外引资、向上争取并重，推动财政实力实现质的稳步提高和量

的合理增长。发布东城区促进产业组团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坚持以“标识+领域+清单”的工作方式，创新推出 8 个产业组团，做到“一组团一方案”，利用金隅环贸、航星园、金宝街、永外城等组团提质升级，重点引进行业带动强、发展潜力大、综合贡献高的项目，带动产业组团贡献提升。用好用活政策工具，完善我区人才激励政策，审核拨付“科创十七条”等多项产业政策资金 59,862 万元。2023 年上半年，东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1,026,31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200.5 亿元的 51.2%，实现“时间过半、进度过半”。

二是财源建设迎难而上，开创海阔鱼跃新局面。以“稳定存量、扩大增量、主动作为、优化服务”为核心思路，推行“332 重点行业财源管理体系”，组建“财源专班-行业管家-企业管家”三级税源管理团队。创新建立产业专班，推行“财源建设+产业发展”双驱动方式，将财源建设和产业发展、短期财政贡献和长期税源涵养紧密结合，以推动重点领域、重点财源项目落地为抓手，打造具有东城特色的产业聚集区，闯出产业“换道超车”新路径。

三是营商环境不断优化，适商生态进一步形成。全面推进营商环境 6.0 改革，打造文化创新融合营商环境改革示范区。立足区位优势 and 现有基础，做好对企服务，制定央企、市属国企挖潜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将首批筛选的 14 家央企和 8 家市属国企一级总部作为重点挖潜对象，一企一策制定工作目标，推动项目落地 40 余项。以数字赋能为引领，持续深化“放管服”重点改革任务，

加快全面落实“互联网+政府采购”，先行先试，以线带面，争取非招标方式“全流程电子化”率先在东城落地，进一步推动北京市电子交易平台“全流程电子化”在政府采购的全领域覆盖。

（二）在“用财”上突出重点，站位全局服务大局

一是筑牢核心区安全保障线。坚持以“都”为先、以“都”为最推动核心区工作，“四个服务”水平持续提升。守好安全底线，做好平安东城建设“靖”字文章，投入资金约 2.44 亿元用于安全维稳、反恐防暴，聚焦各类案件侦办以及“两会”、节假日重点时期平安建设工作，保障社会和谐稳定。拨付 49,058 万元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和消防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等专项行动，从源头上消除风险隐患，核心区安全屏障更加牢固。拨付 24,189 万元实施朝阳门南北小街、朝阜路等公共空间整治，促进核心区环境美化提升。拨付 206 万元优化协和医院、北京医院周边交通环境，以更大空间支撑和保障中央政务活动。积极筹措财政资金 177 万元，用于落实《东城区关于贯彻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的重点任务责任清单》要求，贡献质量强国建设的东城力量。

二是织密基本民生保障网。民为邦本，本固邦宁。坚持“就业是最大的民生”，落实市区各项促进就业政策，下达就业补助资金 276 万元，其中中央就业补助直达资金 150 万元，专项用于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继续做好疫情防控收尾工作，及时拨付资金并跟踪其支出进度，累计追加疫情防控保障资金 6,444 万元。支持全区继续深化医改，落实财政分类补助政策，改善区属医疗卫生

机构的就医环境和综合服务能力等。多措并举增加学位供给，积极解决中小学扩学位建设及设备购置。全力盘活我区教育存量资产资源，有效推进教育资产共用共享。探索可持续、可推广的文物保护利用“东城方案”，探索财政资金和社会资金共同支持文物活化利用的新形式，让文物活化利用工作更创新、更专业，带动“文物+”融合发展。

三是拓展老城保护覆盖面。统筹推进中轴线核心遗产点整治提升工程，统筹 90,178 万元完成国话征收、五八二电台家属区腾退、天坛医院旧址拆除等重点任务。开展两批次历史建筑标志牌安装，完成阶段性历史建筑挂牌保护任务。拨付文物及历史文化保护资金 1,320 万元，完成永定门城楼保养维护整治、鼓楼保护一期工程等重点项目。

四是把稳预算执行方向盘。在适度增加支出强度的同时，进一步强化支出约束，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新增支出事项。始终坚持以“钱该不该花、该不该政府花、该不该花这么多、该不该当下花”的“四问该不该”为标准，科学分配和使用预算，优先安排最刚性支出，维持全区基本运行运转，保稳定、保底线。

（三）在“聚财”上拓宽思路，多种渠道筹资融资

一是加大财政资源统筹力度。坚持“大财政”观，以更宽视野谋划发展。多渠道筹集资金，联动“三本预算”，增强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有效衔接，完善“一个盘子”管理，强化政策集成和资金协同。精准发力，积极向上争取

财力，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加强各部门沟通对接，形成工作合力，主动跟进各类产业政策方向和资金投向，及时捕捉、掌握、梳理政策资金信息，扎实做好项目储备，争取上级对东城区的支持。动态监测转移支付结转资金的使用情况，持续用好存量资金，持续开展实有资金和往来款清理工作。

二是深入盘活挖掘国有资产。聚焦“一个重点、一个平台、一个原则”，牢牢把握房屋资产价值高、体量大、最具增长潜力等特点优势，全面摸清底数、有效盘活存量、实现调剂共享，发挥最大使用效益和价值。发挥虚拟“公物仓”集中展示作用，将全区行政事业单位房屋资产纳入在线系统，精细划分房产的使用状态、产权形式等共 50 余大项、20 余小项，为房屋资产合理配置、高效处置提供重要的决策依据和数据支撑。按照“实物静止，手续流转”原则，推动资产跨部门跨单位调剂使用、共享共用。2023 年上半年，将原区档案馆北馆、人保局职介中心房产调整用于我区残疾人事业发展，每年节省租金 1,179 万元；推动朝内大街 192 号、金宝街 52 号等楼宇升级利用，发挥优质资产效益。

（四）在“理财”上苦下功夫，推动财政可持续发展

一是预算绩效管理精进升级。明确“三全四有”的工作思路，针对编外用工、残疾人温馨家园、城市绿化养护维护等重点领域和玉河北段周边环境整治项目、元隆大厦楼宇升级项目等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研究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的目标、方法和路径，形成同类开支的参考样例。上半年，共选取 25 个项目进行绩效评

价，涉及财政资金 6.8 亿元。建立“回头看”工作机制，对全区 96 家单位绩效自评情况逐一进行梳理，并对各单位落实绩效工作纳入区政府绩效考评，形成绩效评价工作闭环管理，夯实“花钱必问效”的管理基础。

二是财政评审节约资金近亿元。持续健全完善预算项目财政评审机制，理顺评审职责、扩展评审范围，上半年共完成财政评审项目 48 个，送审总金额 6.92 亿元，审减总金额 8,300 万余元，审减率 13.71%，预算约束效果显现。

三是财政暂付款清理消化进展顺利。针对审计指出的财政借款问题，严格落实整改措施，分类制定消化方案，紧盯清理消化工作进度，推动暂付款顺利实现逐期收缴。修订《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借款管理办法》，做到标本兼治，夯实制度约束。2023 年上半年，已累计清理消化财政暂付款 9,325 万元。

四是以查促改规范财政监督工作。以开展专项监督为抓手，以做实日常监督为基础，以坚持长期监督为战略，以实施精准监督为保障，不断提升监督检查质量。推动财政监督数字转型。率先在北京市建设首例财政行政执法信息化系统，实现执法全记录、全线上、全分析、全共享等多重远景目标，有效推进执法程序全程留痕、财政工作成果共享，切实提升财政执法工作质效。

五、2023 年财政形势分析

当前，内外环境面临深刻复杂变化，区域发展进入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性难预料因素增多的时期，百年变局加

速演进，经济下行压力增大，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叠加影响，市场主体特别是量大面广的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经营困难较多，消费和投资面临一些制约，需求不足是经济运行面临的突出矛盾。因此，保障财政政策连续稳定，保障支出强度合理适当，势在必行、任重道远。

从财政收入形势看，企业复工复产、复商复市步伐加快，税收贡献稳步提升，预计今年财政收入将呈现恢复性增长，但新兴优势产业亟待培育，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仍处适应期，提升经济发展后劲任重道远，预期未来一段时间财政收入增长缓慢；从财政支出形势看，财政制度改革、预算绩效管理等工作有序推进，支出约束逐渐发挥作用，各部门花钱问效的观念已逐步确立，但财政供养、城市运行和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占比较大，重点战略任务保障资金压力大，年度财政收支形势严峻突出。

六、为实现 2023 年预算计划采取的工作措施

按照区人代会关于 2023 年预算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中提出的意见和建议，结合区审计局对 2022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发现的问题，全区将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做实“六字文章”，实施“六力提升”，坚持“聚财兴政、理财为民、精筹高效、诚靖担当”的东城财政精神，力争全面完成 2023 年预算任务。

一是服务保障首都功能，全力做好“四个服务”。在务实、服务、共赢上做文章，保障重点需求事项资金，把各项服务工作落在实处，努力在“四个服务”上实现新作为，创造新亮点。坚持以服务促合作，聚焦核心工作和核心项目，积极争取中央支持，推

动央地合作双向互动、深入交流，使服务优势转化提升为促进核心区高质量发展的资源优势，激发区域经济动能。

二是继续做好财源建设，筑牢财政运行基石。保持战略定力，聚焦主导产业，拓展发展空间，让核心区“黄金地段”释放“钻石效益”。以“文化金三角”为龙头，打通文化链与价值链的联接，推动文化与金融、科技、商业、体育等产业深度融合。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全面纳入促进产业发展要素，以人才环境、空间环境、金融环境、政策环境、服务环境等质量效益提升为重点，实现各类市场主体更优更强发展，全方位打造与首都功能核心区文化创新融合相适应的营商环境新生态。

三是持之以恒落实过“紧日子”措施。坚持节支增效、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全力严控新增支出事项。合理调整财政供养人员规模，充分发挥各部门公共服务、经济发展、支撑保障等职能作用，着力提高财政资源的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严格压缩公用经费、“三公”经费、机关事业运行保障经费等一般性支出，腾挪宝贵财力保证重点战略项目支出。加强全成本预算绩效管理，牢固树立成本控制意识，促进财政资金加力提效。

四是以零基思路做好 2024 年预算编制工作。结合 2023 年预算编制中的重点环节，优化调整预算一体化管理系统，提前制定《东城区 2024 年预算编制审核要点》，督促各单位及时、准确编制年度预算，通过源头控制减少预算执行过程中的偏差，力争多渠道数据的匹配统一。

五是严格防范财政运行风险。根据人大的初审意见和审计部门的建议，针对非税收入上缴制度、绩效评估结果应用、预算管理中的相关问题，严格督导单位整改落实，坚决守好财政运行底线和财经纪律红线。做好债务还本付息工作，严格保障债务还本付息兑付。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健全动态监测机制，严禁挤占挪用，坚决防范“三保”风险。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下半年，我们应严格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在践行初心使命中服务保障大局、增进民生福祉，在艰苦奋斗中落实增收节支、厉行勤俭节约，在坚持斗争中严肃财经纪律、统筹发展安全，为首都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贡献好东城力量！